

白色巨塔多黑幕 現實小說揭弊端

在上世紀六十年代，日本社會普遍存在着官員們互相包庇、輸送利益的現象，形成很多社會不公事件。尤其在醫學知識普遍認知不足的情況下，社會大眾對一些醫療事故，所有人都在「醫醫相護」的壓力下，無奈地忍受。

住院見腐朽醫療體制

日本女作家山崎豐子創作的長篇小說《白色巨塔》，於1963年首次出版，反映了當時日本社會醫療體制的種種弊端和黑幕。據說她曾因病入院，在住院治療的那段時間，被日本大學醫院那種種封建、腐朽和官僚的醫療體制觸痛了內心，因而創作了這部現實主義的長篇小說，直面日本社會的現實問題。

這部小說出版後，她在出版後記中寫道：「醫療機構必須時時刻刻面對生死，其中的明爭暗鬥、人性糾葛，想必比一般社會要來得更明顯。這樣的環境深深吸引了我，當初寫作動機就是如此簡單。」而「白色巨塔」就象徵着醫學界一種難以改變的、僵化的權威體制。

小說內容環繞三件事：

1. 故事主角財前五郎希望由大學醫科副教授升為教授的選舉經過；
2. 財前因醫療事故被告上法庭；



逢星期三見報

3. 財前參與「學術會議會員」選舉的重重黑幕。擔任浪速大學第一外科副教授的財前五郎，原名黑川五郎，出身於貧苦的鄉下，靠獎學金完成了學業，名醫財前又一看好他的前途，招他入贅做女婿。財前五郎不負期望，努力成為了全日本知名的胃癌手術的專家，有望成為教授的繼任人。

傲慢疏忽致病人死亡

不過，之後他為了達到目的，竟排擠起自己的恩師，甚至不惜決裂。他為求成功，竟與外公及一些權貴進行賄選、財權交易，終於成功。不過也因他的成功，令他傲慢，也不願再接受意見，終因疏忽引發一宗令病人死亡的事故，被告上法庭。

在病人死亡事故的經過中，凸顯了另一位年輕醫生里見修二的正義形象。里見潛心鑽研，腳踏實地，夢想是做個救死扶傷的醫生。他處處為病人考慮，當然不肯替財前作偽證，因此被趕出了大學。

財前一方面要贏官司，另一方面要贏「學術會議會員」選舉，不惜勾結很多醫師公會和醫學部長合謀出計，大搞黑金交易、利益輸送、收買選票，甚至法庭偽證。雖然選舉成功了，但他卻風光不久，就在官司敗訴和病魔纏身的雙重打擊中倒下了。

正義醫生被趕出大學

在官司過程中，正直的里見遭受排擠，要他為大學

的名譽着想，不要作出對財前教授不利的證供，稱這不僅影響他個人的前途，也破壞大學創立數十年的聲譽。不過，他在法庭上實話實說，不在意對誰有利，對誰不利，只是陳述醫學上公正嚴謹的事實。

里見覺得，醫學的進步，並非只有發表新的研究，或改善手術方法而已；面對發生不幸結果的臨床病例時，醫生必須謙虛地檢討，找出其中的原因，才不會讓病人白白送命，這是醫生對病人的義務。

里見知道，在作供過程中，如果稍有閃失，可能斷送一位前途無量的教授的學術生涯。而且這個人曾和自己一起在病理研究室從事研究，是自己十幾年來的好朋友。不過從醫生的角度，希望對病人的生命抱持嚴肅的良心和慎重態度，絕不能原諒任何醜惡的失誤。

里見不希望被人掃地出門，希望留在大學裏，繼續從事研究，但他絕不能原諒因為一個醫生的傲慢，斷送了一個原本可以免於死亡的病人生命，更不能原諒美其名是保護大學的名譽和權威，實質上卻是想掩蓋事件真相。即使可能背負任何的後果，也要鼓起勇氣，說出真相。

然而，在現實的社會中，這樣的醫療失誤好像變得理所當然，坦率承認的人反而受到傷害。到底要向封建的醫學界威權屈服，還是不想違背醫生的良知？

六年來，里見在研究室內努力不懈，累積不少成績，最終不得不離開。雖拚命克制情緒，也終於崩



◆ 小說《白色巨塔》（左）的作者山崎豐子（右）於2013年逝世。

網上圖片

潰。自己做了什麼？為初診病人的死亡如實作證，竟然得被趕出大學；相反，美其名維護大學的名譽和權威，誤診病人的人動員大學所有力量去否定誤診、逃避法律責任，卻能留在大學中，這就是現代的「白色巨塔」。

這是狀似進步的學術殿堂，然而在厚實而堅固的圍牆內側，卻是由封建的人際關係和特殊組織構成的。里見獨自在這個無情世界裏奮戰，無論怎樣追求真相，卻絲毫無法撼動這座「白色巨塔」。小說又有否影射到今天的現實呢？

◆ 雨亭（退休中學中文科教師，從事教育工作四十年）

文苑英華

行事為人有節奏 有始有終靠承擔

中華文化提倡「承擔精神」。

承者，從下頂托也；擔者，從上挑起也。承與擔，挑戰負重，方法有異，精神一致。

逞一刻之強者，常見；承擔到底的，少有。

古語有云：「行百里者半於九十。」意思是走百里的路途，儘管已完成了九成路程，彷彿只走了一半似的——為什麼？已經走了九十里路，除非平日訓練有素，理應早已筋疲力竭，加上同途的人越來越少，疲倦加上孤單，不是難上加難嗎？能不能堅持到底，一刻還未到達終點，仍是未知之數。

一個真正具承擔精神的人，做事是不會「有頭破、有尾陣」的。做事「虎頭蛇尾」，當然不是一件好事；然而，話說回來，「有頭破」也算是好事——試問沒有第一步，哪有第二步？老子說：「九層之台起於累土；千里之行始於足下。」一起一始，是在強調開步的重要。荀子說：「故坐而言之，起而可

設，張而可施行。」——「坐言起行」這個成語，便是出於荀子這句說話了。

從物理學的角度來看，由未動到開動的狀態，要克服的便是「慣性」了。所謂「萬事起頭難」，能踏出第一步，都是值得肯定和鼓勵的，只是如何保持動力，繼續下去，便是一個挑戰了。

近年來，常常聽見人說「贏在起跑線」，要求孩子在起步一刻開始，便要突圍而出，爭取領先、領先、持續領先，用短跑的策略來挑戰長跑，這樣真的好嗎？

具承擔精神的人是不會那麼短視的，不追求一刻的「感覺良好」，而考慮走得長遠，走得健康，竭力抵達終點。《周易》說：「時行則行，時止則止，動靜不失其時，其道光明。」老子說：「民之從事，常於幾成而敗之，慎終如始，則無敗事。」強調行事為人須有節奏，也要有始有終；只追求一時燦爛，怎算成功？

其實，在出現狀況時，最能測試一個

人有沒有承擔精神。沒承擔精神的人會逃避責任，自圓其說，文過飾非；相反，具承擔精神的人會坦誠面對，不推卸責任，不掩飾錯誤，「不遷怒」，「不貳過」，「反求諸己」，從錯誤中學習，「亡羊補牢」，以免重複錯誤。

面對與自身相關的責任時，具承擔精神的人不會視若無睹，反會感到責無旁貸，勇於承擔，犧牲小我，完成大我，發揮「當仁不讓於師」、「雖千萬人吾往矣」的精神。

筆者學校推行「一人一職」計劃，給予同學承擔責任的機會，鼓勵和教導同學如何面對隨着承擔責任而來的挑戰，從上任一刻，到卸任為止；並提出「義工也是工」這個概念，做好義務之職責，在小事上忠心，預備將來承擔更大的事——「今天木人巷，他朝天下闖。」

盼望年輕一代不空談志向，學會有始有終，行止有時，成為真正具承擔精神的人。

◆ 葉德平博士（香港作家，香港教育大學課程與教學系高級講師，教授非物質文化遺產等科目，曾出版多本香港歷史、文化專著。）

思辯任我行

變種「不應」辯題 平衡正反難度

「應然性」辯題可算是辯論比賽中的主流類型，能針對考驗學生的價值判斷思辨能力。傳統的應然性辯題題型是「A應X」，但後來出現了「變種」的「A不應X」辯題，這種題型在處理時，可能有一種正反對錯亂的感覺，要特別小心。

「不應」型辯題的出現，有不同原因的說法。一是當辯題探討的主題尚未出現時，則用「應」，但若主題是已有的，則用「不應」，如一項政策已經出台了，針對此辯論則用「不應」較為貼切。二是為了平衡辯題，如討論的議題，在「應」的辯題中反方較為有利，則可用「不應」的方法，將原來的反方變為正方；由於正方有較重的論證責任，這樣可以稍為平衡正反雙方的難度。今天，我們要討論的比賽辯題「學校不應獎勵學生檢舉同學違規行為」，就屬於後者。

雖然正反對調，但「不應」型辯題本質上也是一條「應然」辯題，可用基本的「目的——手段」框架處理。討論應

不應該做一件事，可由現時的情況出發，找出現時的「問題」，界定問題的性質，確立目的，再論證手段是否能有效達到目的。這條辯題中，「問題」可以從學校處理學生違規的現況出發，例如反方提到兩種情況，一是學生「多一事不如少一事」的心態，不主動檢舉同學情況；二是違規行為隱密，老師難以全面監督。這兩點都基本可以作為「問題」，然後提出「目的」是加強學生協助監督；再下一步是論證「獎勵」是否有效的「手段」。這樣，反方依照「應然」的思路，把自己當作正方處理，基本主線就能成形，再準備一下對正方論點的反駁，就不難處理。

這類辯題的難處在於正方，因為位置對調，正方會顯得有點尷尬，「不應」的表述似是反方，但實際上卻是站在正方的位置。然而，這種只是一種不習慣的心理作用，正方此時只要不離辯論的基本法則，建立好完整的主線即可。

由於「不應」的立場，正方其實有更多的進攻路線可以選擇。正方可以從應

然辯題中的核心——「價值」進攻。比賽中的正方同學其實也是選擇了以「價值」為重點，例如同學遵守規則要靠自律、伸張正義應該不求回報、破壞同學關係等。這些價值都基本可以成立，但不能太散，要聚合成為判斷「不應」的準則。例如正方可以指出學校的「教育」價值，是春風化雨，雖然我們有校規來約束同學的行為，但整體而言是以教化為主，所以鼓勵檢舉這種嚴厲的手段與學校的價值觀不合。

「準則」是主線的定海神針，無論立場如何調換，設下了準則就不會亂。針對這一點，比賽中的反方反而做得比較好，他們提出只有兩種事是「不應」獎勵（準則）：一是不好的行為，二是不獎勵也會做的行為，而檢舉同學違規不屬於以上兩類，所以辯題不成立。先勿論如何反駁當中的論證，這種清晰的準則，始終比沒有準則更為優勝。

比賽片段：

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An8GeN6pMR0

◆ 任遠（現職公共政策顧問，曾任職中學、小學辯論教練，電郵：yydebate@gmail.com）

古文解惑

隔星期三見報

文章以氣為主 風格因人而異

曹丕《典論·論文》認為「文本同而末異」。所謂「末」，概即指體裁之異，故曹丕分別舉出「四科八體」為例，說明不同文體各有不同要求和特色。至於文學之「本」，曹丕論曰：

文以氣為主；氣之清濁有體，不可力強^①而致。譬諸音樂，曲度雖均，節奏同檢^②；至於引氣不齊，巧拙有素^③，雖在父兄，不能以移子弟。

蓋文章經國之大業，不朽之盛事。年壽有時而盡，榮樂止乎其身。二者必至之常期，未若文章之無窮。是以古之作者，寄身於翰墨，見意於篇籍，不假^④良史之辭，不託飛馳^⑤之勢，而聲名自傳於後。故西伯幽而演《易》，周旦顯而制《禮》，不以隱約而弗^⑥務，不以康樂而加^⑦思。夫然，則古人賤尺璧而重寸陰，懼乎時之過已。而人多不強力，貧賤則攝於飢寒，富貴則流於逸樂，遂營目前之務，而遺千載之功。日月逝於上，體貌衰於下，忽然與萬物遷化^⑧，斯^⑨志士之大痛也！融等已逝，唯幹著《論》，成一家言。

曹丕指出：「文以氣為主；氣之清濁有體。」又曰：「徐幹時有齊氣」、「孔融體氣高妙」，可見所謂「體氣」，除了文體本身的特徵與要求外，還與作者特有的個人才性相關。作家個性與風格相異，文章也就有陰陽剛柔等不同文氣展現；這一種「文氣」，蓄於內者為才氣，發於外者為辭氣，而二者是一體兩面的，蓋受作家個人質素、師承、社會文化等多方面影響，相當複雜。

了解到「本」和「末」的異同，才能合理地審己度人，取長補短，避免犯上自古以來「文人相輕」之弊害。可惜，當時的學者，除了有相輕之惡習外，還有「貴遠賤近」、「向聲背實」、「闕於自見」等毛病，各自以己為賢，卻不知道文氣其實互有偏長、各具特色。

曹丕提出「文氣說」以評論文人及其文章表現，考慮到作家本身的才性，以及文體本身的特徵與要求，兼顧先天與後天、體氣與體裁等多元因素的交相影響，而非僅以文采修辭為論，這在當時可謂是獨具慧眼的一大創見，對後人的啟發甚大。

譯文

文章以才氣為主，而才氣分陽剛與陰柔兩類，都不可以勉強求取。譬如音樂，雖然曲調相同，節奏的法度也一樣，但由於運氣的不同，各有巧拙的差異；這先天氣質的問題，即使是親如父兄關係，也無法改變其子弟。

文章，是治理國家的大事業，也是名垂千古的大盛事。人的年壽總有終結之時，榮華安樂也都止於在世之時，這兩者有一定的期限，不像文章可以永遠流傳。因此，古代的作家，把生命寄託在文章中，將思想表現於著作裏，不必假借良史的文辭記載，無須依託權貴的勢力，聲名就自然流傳到後世。所以，文王被囚時推演易卦，周公顯達後制訂周禮，前者不因遭逢困厄不得志而不努力著述，後者也不因生活安樂得志而改變創作的理想。所以古人輕視徑尺的璧玉而珍惜分寸的光陰，就是害怕時間白白地過了。可是現代人大多不努力，貧賤就畏懼飢寒，富貴就縱情享樂，於是只營營役役於眼前瑣細雜務，卻遺忘了流傳千秋的偉大功業。歲月消逝，體貌衰老，很快地隨着萬物同歸滅亡，這是有志之士最大的悲痛啊！孔融等人已經去世，只有徐幹著有《中論》一書，自成一家之言。

註釋

- ① 力強：勉強。強，本當作「𢀿」，《說文》：「迫也。」《廣韻》：「勉力也。」
- ② 檢：法度。
- ③ 巧拙有素：巧，精巧，聰慧。拙，笨拙。素，本指未加染色的絲綢，引伸而指事物之本質。
- ④ 假：通作「段」，借也。《說文》：「段，借也。」
- ⑤ 飛馳：指飛黃騰達，馳騁於仕途的達官貴人。
- ⑥ 弗：不。
- ⑦ 加：增益，此引伸指轉移。
- ⑧ 遷化：隨時變化，遷移化滅。
- ⑨ 斯：代詞，這。《爾雅·釋詁》：「斯，此也。」

◆ 謝向榮教授
香港能仁專上學院文學院院長

